

# 南臺科技大學休閒事業管理系戶外團隊活動課程實施辦法

106.06.14 系務會議通過

106.10.18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- 第一條 本系為培育學生規劃並執行戶外團隊活動的專業知識與能力，以符合未來就業市場需求，特訂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實施對象：日間部四技學生。
- 第三條 本系分別於一年級上學期開設「戶外團隊活動課程（一）」，以及二年級上學期開設「戶外團隊活動課程（二）」兩門課程。此兩門課程皆為0學分的系核心專業必修，日四技學生皆須修畢此兩門課程才能順利畢業。
- 第四條 「戶外團隊活動課程（一）和（二）」的課程內容主要為協助規劃並執行每年度系學會的迎新活動。每位學生都必須參與一上和二上的兩次迎新活動，並且擔任一次迎新活動的學員和一次迎新活動的工作人員。
- 第五條 學生若未依照第四條之規定參與迎新活動並遵守課程活動規定者，學期成績將評為不及格。學生必須於三上或四上重修課程，並遵守課程活動規定，始為及格。
- 第六條 轉系、轉學或轉部的學生，仍須於三上或四上修畢「戶外團隊活動課程（一）」以及「戶外團隊活動課程（二）」兩門課程，擔任迎新活動的學員、工作人員或長級人員。
- 第七條 身心障礙或重大傷病學生以及外籍生，如有特殊狀況無法遵守上述課程規範者，經系學會指導老師了解屬實者，得以特殊個案進行適度調整。
-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，修訂時亦同。